

证券代码：832730

证券简称：蓝贝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售后回租”公司部分生产设备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拟融资金额不超过 1,400.00 万元，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清波、刘欣、全资子公司山东蓝贝易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蓝贝易教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及山东蓝贝易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无偿担保。具体租赁合作的条件与内容，以双方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为准。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

上。”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二款、第四款规定：“（二）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四）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38,838,652.70 元、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为 132,152,304.90 元；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9 年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18,973,593.87 元，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为 118,834,501.06 元。本次融资租赁事宜所涉资产为非股权资产，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情形，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与远东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售后回租”公司部分生产设备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拟融资金额不超过 8,000,000.00 元，所涉资产账面价值为 6,514,981.46 元。本次拟融资金额不超过 14,000,000.00 元，所涉资产账面价值为 10,335,225.31 元。计算后，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资金总额及净资产的比例，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时，可以免于

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因此本议案所涉关联董事李清波、刘欣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二层西区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二层西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孔繁星

实际控制人：中化集团

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注册资本：181,671.0922 万美元

##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生产设备、办公设备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县回河街道凤栖路 10 号蓝贝思特产业园 B 区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前标的生产设备固定资产所有权归属于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

### 四、定价情况

根据公司与远东租赁拟签署的融资租赁相关协议，本次融资租赁标的设备的成交金额不超过 1,40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租赁合作的条件与内容，以最终双方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为准。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售后回租”公司部分生产设备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拟融资金额不超过 1,400.00 万元，期限为 24 个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清波、刘欣、全资子公司山东蓝贝易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蓝贝易教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及山东蓝贝易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无偿担保。

具体租赁合作的条件与内容，以双方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为准。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能扩宽融资渠道，有利于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业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 七、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7日